

卢氏县人民医院安防、消防、能源一 体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三卢竞磋采购-2025-97、LSGZ[2025]240-ZC164



采购人：卢氏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立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26
第四章 评审办法	4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1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卢氏县政府采购活动！

近年来，卢氏县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创新运用“政采贷”信贷产品，畅通中小企业融资“绿色通道”，为企业发展提质增效注入金融活水。

为更好满足中小微供应商短、频、急的资金需求，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我县各金融机构着力优化产品服务、无需抵押担保、简化审贷程序、缩短审贷周期，为供应商合同融资贷款提供便利条件，现编制《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方便中小企业供应商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和获取贷款的流程。

特别提醒：该告知书仅统计了我县部分可以提供线上融资的金融机构，凡参与我县政府采购项目，有融资需求的本地或外地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申请融资服务，凡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登记的金融机构均可开展融资贷款业务。对“政采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或者建议意见，及时向我县财政部门反馈。

联系电话：0398-7863556

承接银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张江涛	187398502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县支行	代仁旺	1893906260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李博	1583985788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立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卢氏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就卢氏县人民医院安防、消防、能源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卢氏县人民医院安防、消防、能源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2、项目编号：三卢竞磋采购-2025-97、LSGZ[2025]240-ZC164

3、采购人：卢氏县人民医院

4、采购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消防控制室整体迁移、安消一体化平台建设、全院区三维数字建模、可视化烟感火灾报警系统、重点人员管控系统、双重预防系统、安全用电系统、消防通道占用系统、智能巡检系统、周界入侵系统等；（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1个标段。

6、采购预算：¥1805500.00元

7、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8、质量要求：合格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9、供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运行

10、质保期：一年

11、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且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 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或自行承诺；

5、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企业税收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6、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且已参加社会保险，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等问题；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

9、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10、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或打印页，查询结果清晰可

见)；

11、本次磋商实行资格后审；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磋商文件下载时间：2025年09月17日00时00分至2025年09月28日08时40分

2、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办理CA证书：<http://www.smxgzjy.org/bwstb/23330.jhtml>

3、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不再收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费。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响应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四、供应商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响应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需要完善主体库信息。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五、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开评标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9月28日08时40分

2、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3、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七、其他事项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采购人不组织投标单位踏勘现场。

八、发布磋商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同时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伟静

电话：0398-7863556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吴万顺

电话：13938128739、0398-2258998

地址：卢氏县莘源西路与迎宾路交叉口

采购人：卢氏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卫展

电话：13639870271、0398-7870394

地址：卢氏县龙山路102号

代理机构：河南立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珊

电话：13030389566、0398-7879880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黄华镇国家863科技产业园青商大厦6-33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人	采购人：卢氏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卫展 电话：13639870271、0398-7870394 地址：卢氏县龙山路102号
1.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立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珊 电话：13030389566、0398-7879880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黄华镇国家863科技产业园青商大厦6-33号
1.3	项目名称	卢氏县人民医院安防、消防、能源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4	预算金额	¥1805500.00元
1.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1.6	采购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消防控制室整体迁移、安消一体化平台建设、全院区三维数字建模、可视化烟感火灾报警系统、重点人员管控系统、双重预防系统、安全用电系统、消防通道占用系统、智能巡检系统、周界入侵系统等；（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1.7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运行
1.8	质保期	一年
1.9	质量要求	合格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2.0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日前
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日前
2.3	磋商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28日08时40分
2.4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2.5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2.6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2年01月0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
2.7	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2.8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上传完后，为了验证CA锁是否正常，建议模拟解密下。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3.0	磋商顺序	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顺序磋商。
3.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为 3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	是否授权磋商	否，由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专家确定成交 供应商	
3.3	验收及付款方式	1、按标书技术参数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共同协商。
3.4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为政府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方式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条。
3.5	采购预算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1805500.00元 凡磋商响应供应商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该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3.6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	报价	1、本次竞争性磋商采取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直接填报于磋商响应文件中，综合评标基本完毕后进行第二轮报价。 2、供应商所报总价包含此项目中采购、安装、调试、运输、税金、培训、售后等所有费用。
3.8	相同品牌产品的 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安消一体化平台服务器、AI算力服务器。

3.9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划定标准为：制造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4.0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根据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需用CA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中标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交贰份纸质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有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需加盖公章。
4.1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https://download.bqp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供应商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供应商随身携带。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三）电子化项目供应商、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技术部门处理。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 4、待所有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磋商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
--	--	---

	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10分钟内向系统中质疑。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磋商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7、响应人应在开标结束后，应该守在系统前，进行二轮或多轮报价或者磋商小组提出的答疑，报价和答疑时间为30分钟，若供应商错过时间或时间不够无法延时而导致文件无效或废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代理机构无义务必须通知到每个供应商进行报价或答疑。在开标及评审过程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监督人是无法携带通讯工具，供应商若出现问题导致文件无效或废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对原件的核验工作按以下条款进行： （一）评标时，评委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所提交的任何原件。 注：在项目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至，市场主体库将处于锁定状态。如连续投报多个项目，市场主体库锁定时间也将延长，请供应商合理安排资料上传时间，尽可能早的将所有项目资料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供应商市场主体库。 具体操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链接地址：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二）项目成交结果公示时，将同时公示中标供应商市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供应商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供应商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磋商响应人自行承担
--	--

		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方案编制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数量，供货日期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供货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费用

3.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电子化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需有澄清或疑问，应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3 日内向采购人进行询问，采购人在收到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疑问后于 2 日内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书面答复发送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磋商响应供应商。

5.2 采购人将视情况在认为必要时于采购截止时间前答疑。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7、要求

7.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8、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9、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9.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上传完后，为了验证CA锁是否正常，建议模拟解密下。

10、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0.1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首页“下载专区”中查看。

11、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11.1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 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的时间问题，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12、磋商截止时间

12.1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

14、磋商报价

14.1 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4.2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报出货到交货地点价。其中应包含货物价、备品备件价、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运输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安装调试费、改造费、检测验收收费等各项费用。

14.3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14.4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磋商

响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4.5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4.6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二次报价。

15、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5.1证明磋商响应供应商是有资格参加磋商的。

15.2证明磋商响应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规定的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等义务。

16、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承诺书(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7、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开始生效,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8、磋商

18.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

18.2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18.3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18.4磋商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按时在线解密;

18.5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8.5.1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因磋商响应供应商原因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因磋商响应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磋商响应

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电子化磋商可以继续进行。

19、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由 3 人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2 人，在磋商会议开始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19.2 磋商小组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递交给采购人。

19.3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9.4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0、磋商程序

20.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评审磋商响应文件及集中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0.2 磋商小组首先对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审办法的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审过程。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第四章评审办法中形式、响应性评审的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初步审查。未通过资格性和初步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0.2.1 允许修正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0.2.2 磋商小组判断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磋商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0.2.3 实质性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拒绝，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

20.2.4 实质性未响应是指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了超出磋商文件中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预算金额、采购数量、交货期、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内容。

21、对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价

21.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且通过资格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1.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1.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响应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情况退出磋商。

21.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6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7 如果第一名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磋商响应供应商质疑。请磋商响应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磋商响应供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2.3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磋商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2.4 磋商响应文件澄清部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3、磋商原则和方法

23.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3.2 磋商在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

23.3 评审方法

23.3.1 初步评审（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确定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3.3.2 各磋商响应供应商依据各自情况进行最后报价。

23.3.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有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有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审报告。

25、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5.1 评审工作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在评审期间，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响应将会被拒绝。

25.2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磋商开始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5.3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6、定标、成交通知

26.1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6.3 《成交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项目，应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7、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2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修改，如价格、服务承诺等。

28、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指定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8.2 采购人签发的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对违约方收取成交金额 2%的违约金。

29、特别注意事项：

29.1 磋商响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实质性响应材料的；
- (2) 相互串通磋商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响应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

- A、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C、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29.2 磋商响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交货（完成）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被磋商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注：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完成）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0. 询问

30.1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31. 重新招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磋商方式, 适用情形的; 出现影响磋商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终止竞争性磋商磋商活动的条款等;
- (4) 磋商截止时间后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应重新组织采购, 评审期间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应重新组织采购。

32. 质疑程序及处理

32.1 若竞争性磋商响应人认为其磋商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 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 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 质疑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 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 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 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 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 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磋商响应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磋商响应供应商为法人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磋商响应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2.3 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2.4 提交质疑书时，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经营许可证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2.5 质疑书提交方式。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响应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2.6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磋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2.7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磋商响应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磋商响应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磋商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2.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

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

项目类型/（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1.20%	1.70%	1.70%
100-500万元（含500万元）	1.00%	1.20%	1.20%
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0.70%	0.80%	0.70%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0.40%	0.50%	0.40%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0.25%	0.30%	0.25%
1亿--5亿元（含5亿元）	0.10%	0.10%	0.10%
5亿--10亿元（含10亿元）	0.045%	0.045%	0.045%
10亿--50亿元（含50亿元）	0.010%	0.010%	0.010%
50亿--100亿元（含100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基准价格，不含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标底的编制费用。

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项目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为10000 万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如下：

$100\text{万元} \times 1.2\% = 1.2\text{万元}$

$(500-100)\text{万元} \times 1.0\% = 4\text{万元}$

$(1000-500) \times 0.7\% = 3.5\text{万元}$

$(5000-1000) \times 0.4\% = 16\text{万元}$

$(10000-5000) \times 0.25\% = 12.5\text{万元}$ 合计收费=1.2+4+3.5+16+12.5=37.2万元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序号	项目	物品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指挥中心建设及移机	指挥中心装修建设	9*7.2 米，包含房间改造装修，地板，操作台等。	项	1	
2		配电系统	包含指挥中心内主配电柜、配电线路及相关插座	项	1	
3		LED 无缝拼接指挥大屏建设	1、规格：P1.53 模组 2、画质：画面均匀一致，无黑线，实现真正无缝拼接 3、高刷新频率，高灰度处理，显示画面细腻流畅 4、像素结构：1R1G1B 5、像素间距：1.538mm 6、像素密度：422500 点/m² 7、维护方式：完全前维护 8、灯珠尺寸：1212 9、最佳视距：2m~5.2m 10、电源接口：VH4PIN，电源 250W 推荐带载 6 张灯板 11、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12、扫描数：52S 13、换帧频率：60 Hz 14、刷新率：3840 Hz 15、灰度等级：最大支持 16 bit 16、峰值功耗：≤420W/m² 17、平均功耗：≤140W/m² 18、供电要求：AC：200-240V~ 19、模组供电电压：DC：4.5-5V 20、模组峰值功耗：22W 21、模组最大电流：4.5A 22、工作温度：-10℃ ~ 40℃ 23、工作湿度：10%~80% RH（无冷凝水） 24、存储温度：-20℃ ~ 60℃ 25、存储湿度：10%~85% RH（无冷凝水）	平方	21.6	
4		消防中心迁移	搬迁、功能恢复，包含安防设备和线路迁移及恢复、消防主机设备，消防控制柜，设备调试费	项	1	
5		点对点设备移机调试	含测点定义及关联	点	8000	
6		消防专用控制线	30 芯*1.5	米	3200	

7		桥架铺设	300*10 含施工及相关材料	米	260	
8		辅材	含安防监控迁移辅材	项	1	
9	平台建设硬件部分	安消一体化平台服务器	1、设备规格：≤3U，≥16 盘位； 2、具有 1 个控制单元，1 个 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内存，可扩展至 1 个 512GB SSD 固态硬盘。 3、支持单电源供电；具有 1 个风扇。 4、支持同时进行 4096Mbps 视（音）频码流存储，4096Mbps 视（音）频码流转码、1200Mbps 视（音）频码流回放。 5、在转发模式下，可支持 4096 路 2Mbps 视（音）频码流的转发。 6、支持不低于 2048Mbps 的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 2048Mbps 图片并发输出。 7、可通过浏览器进行视频浏览、回放和下载；并支持多画面同时段录像同时回放，或不同时段录像同时回放；网络下载录像速度不低于 150MB/s。 8、设备可接入双音轨，可同时或分别播放左右音轨。 9、支持纠删码技术。 10、具有磁盘指示灯、告警指示灯、网络指示灯、电源指示灯、磁盘上电指示灯及磁盘读写指示灯。 11、具有包括 RAID0、RAID1、RAID3、RAID4、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超级 RAID、JBOD、RAID5EE 的 RAID 功能设置选项。 12、具有同步优先、业务优先、I/O 均衡及自适应 4 种 RAID 同步方式设置选项。 13、支持全局热备和局部热备。 14、支持 RAID 即建即用。 15、可通过浏览器在线扩展客户端逻辑卷的存储空间。 16、支持逻辑卷的动态在线扩展。	台	1	用于存储智慧消防设备的视频录像
10		安消平台控制主机	1、CPU：inter 16 核/2.8GHZ 2、内存：32GB DDR4 3、存储：256GB NVME M.2 SSD+2T 高速机械 4、独立显卡：4060TI-8G 5、含显示器	台	2	数字孪生模型及视频复合主机

11	规则分析服务器	1、具有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1 个 CVBS 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1 冗余电源/风扇组合；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12V 1A）、可内置 16 块 SATA 接口硬盘 2、设备支持以文搜图功能，可通过文字语义描述，快速检索目标对象或内容；并可基于以文搜图快速检索的结果，对目标进行图搜的二次精准检索定位 3、支持独立的以文搜图应用展示界面，默认支持全通道录像检索，且通道和时间范围可设；支持自定义选择时间范围，可快速选择 1 天、3 天、7 天 4、支持对智能 IPC 上报的人体，车辆等目标进行多模态大模型的建模并生成特征模型，也可接入普通 IPC 分析建模 5、以文搜图文搜支持秒级检索，支持对人体、车辆、非机动车、物品、动物等类型的检索 6、设备支持独立的智能以文搜图应用模块，应用内置以文搜图高频热词，如：人的上衣颜色、下装颜色、随身物品、性别；车的颜色、类型、品牌；其他的抽烟、打电话、玩手机等，支持用户选择高频词后，设备可自动填充描述成句 7、支持 32 个人脸库，库容 10 万张人脸图片；支持路人库，库容 10 万张人脸抓拍图片 8、支持 24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 64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并支持联动录像、抓图、报警和日志记录 9、支持人员档案聚合，一人一档功能，可将陌生人自动归入到档案库，并统计和展示每个陌生人出现的次数，多次出现的陌生人，设备自动选取一张评分最高的人脸图片作为人员档案封面 10、支持基础周界报警/大模型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 IPC 上报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在特定条件下，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支持设置检测目标类型，包括人体、车辆	台	1	
----	---------	--	---	---	--

12		AI 算力服务器	1、内存类型：8G DDR4，双通道最大内存容量 32G 2、显示接口：显示接口 3、网络接口：双 2.5G 网口，双千兆网口 AI 计算单元规格参数： 4、主处理器：高性能嵌入式微处理器, 自带 NPU 28.8T 算力 5、视频流输入：ONVIF、RTSP、GB28181、M51C、WEBRTC、RTMP 6 视频分辨率：720x480、1280x720、1280x960、1920 x 1080、2560 x 1440、3840 x 2160 7、视频解码类型：H.264/H.265 8、最大接入能力：96 路 1080P 视频 9、AI 算法：多算法并行，可按通道配置，灵活配置人脸识别、结构化、行为警戒、异常环境检测各种算法。	台	1	老摄像机加装算法
13		视频存储服务器	1、具有 4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4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1 冗余电源、1+1 冗余风扇；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8 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 24 块 SATA 接口硬盘 2、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1024Mbps，最大存储带宽 1024Mbps，最大转发带宽 1024Mbps 3、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4、支持选取 HDMI3 作为 8K 输出，选取 HDMI1/HDMI2 作为 4K 输出，选取 HDMI4 作为 1080P 输出，最大支持 1 路 8K+2 路 4K+1 路 1080P 三组异源输出 5、设备支持分组管理，支持将接入的视频通道按分组管理；支持以分组方式进行预览、回放和检索；自定义视图支持以分组方式拖动通道进行配置 6、支持预览时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手动打标签，通过标签检索可以检索到相关的录像片段	台	1	用于新增视频存储
14		存储专用硬盘	8T	块	24	

15	平台建设软件部分	智能物联综合管理平台基础包，包括系统管理、视频管理、报警管理、门禁管理、可视对讲、车辆卡口、设备运维、停车管理等业务系统。 1、系统管理； 支持基础资源（组织、设备、人、卡、车等信息）管理，提供事件中心、数据存储、电子地图、日志记录等基础功能； 支持平台运维，提供服务部署维护功能、支持模块化升级部署、系统资源使用情况监控等运维相关功能； 支持级联、分布式、集群，实现系统核心能力提升； 支持双机热备，提升系统灾备能力，保障系统的可靠性； 支持 mysql 数据库、云数据库，统一云、标准云、智微云，满足图片、视频、结构化数据的按需求存储； 支持标准开放平台，提供 rest ful 等多维度接口，显示数据互联互通； 支持光栅、矢量、3D 三种类型，不同厂家的地图； 支持自定义定制，如：皮肤切换，设备校时，表单自定义； 支持按照用户配置的权限过滤展示组织设备树、部门人员树、数据查询； 2、视频管理； 支持实时视频、录像回放、录像下载、电视墙、雷球联动，热成像； 支持与车载单兵等移动设备的对接，提供车载单兵设备 GPS 信息接收服务； 支持手机移动客户端进行实时视频监控，音频播放，本地截图，本地录像，云台控制，远程视频回放； 3、报警管理； 支持报警主机接入及布撤防； 4、门禁管理； 支持门禁设备管理； 支持门禁控制，包括：门通道控制、门组分配、首卡开门、多卡开门、多门互锁、反潜回、开门计划、远程验证、常开常闭； 支持门禁控制授权及复核，支持门禁管理任务查询； 支持门禁系统集群，分布式方式提升接入能力； 5、可视对讲； 支持设备管理、权限分组、呼叫分组、监控权限分组、信息发布分组； 支持卡片、人脸等授权及复核； 支持呼叫通话、信息发布、开门记录查询； 6、园区卡口； 支持道路监控、过车记录、布控记录、违章信息、区间测试； 支持布控报警及相关记录信息查询； 7、设备运维； 资源监控模块：最大支持对十万点位运维，支持对前	个	1	
----	----------	--	---	---	--

		端点位、物联网设备、动环主机、服务器、服务进行统一纳管监控运，绘制服务拓扑； 报警管理模块：最大支持存储一年报警数据，支持对所纳管资源配置报警策略，并将产生的报警消息进行统一汇聚和展示，支持对报警进行确认处理，联动工单，推送报警消息、短信及邮件； 自动化巡检模块：支持对前端视频点位的视频质量及录像巡检、服务器及服务的资源占用巡检、网络环境巡检； 可视化报表模块：支持故障工单统计和报警统计； 运维工具箱模块：提供巡检平台，支持上传可执行文件生成巡检记录和手动执行记录； 8、停车管理； 支持出入口管理、场区管理、地图管理、收费规则管理、用户布控设置、场内超速报警；			
--	--	--	--	--	--

16	消防业务系统	1、安消联动：支持报警事件实时弹窗，视频远程复核，提高报警事件处置效率； 2、综合数据墙：全方位展示消防系统运行状态，直观展示报警统计、报警分布、报警处置、设备运行状态；支持报警设备地图闪烁提醒、重点部位视频展示、报警事件实时弹窗等； 3、支持根据消防设施，消防设备配置的使用到期日期、报废到期提醒（提前提醒天数）自动生成报废到期提醒记录； 4、支持导出报废到期提醒记录； 5、支持设备报警、告警后平台弹窗； 6、支持查看 30 分钟内未确认和已确认的报警信息； 7、支持报警、告警处理，处理结果可为火警、测试、误报、告警、可燃性气体报警； 8、支持对设备下发控制命令，包括复位消音、屏蔽、解除屏蔽； 9、支持接处警，对报警进行分流处理； 10、确认为告警后支持转隐患工单处理，支持选择工单处理人员； 11、确认为误报并选择设备故障后支持转维修工单处理，支持选择工单处理人员； 12、支持对工单转派与催办操作； 13、支持查看报警阈值； 14、支持探测器设备信息的导入、导出功能； 15、支持配置探测器设备的经度、纬度信息； 16、支持探测器设备维护保养及生命周期管理：包括配置生产日期、投运日期、使用到期日期、报废到期提醒、维护周期、开始维护日期、维护到期提醒信息； 17、支持上传设备图片信息，添加备注说明； 18、管理端具有报警联动录像、邮件、短信、视频弹窗、开关门、抓图、云台、电话、开闸、外设输出开关及新增业务组件的报警事件联动动作设置选项 19、支持设备报警时，通过 APP、电话、短信通知到用户。 20、支持设备报警处理后，通过 APP、电话、短信通知到用户；	个	1	
17	消防智能分析系统	1、支持接入智能分析仪、安消智能相机、安消联动相机、可视化烟雾探测器、热成像感温探测器。 2、支持配置智能分析仪的轮询模式，在平台上按算法对监控点进行分组，从平台取视频流在分析仪上进行轮询分析。	台	1	

18	消防安全评估系统	1、支持通过建筑防火、消防设施和器材、单位安全管理数据、物联数据、规范化数据等因子，对单位消防安全进行评估，给出消防评估的结果，包括企业安全码，各维度的得分和整改意见。对单位安全定期输出分析报告。 2、支持生成周报和月报，点击周报或者月报，会呈现对应的数据。 3、支持呈现报警数、未处理数、误报数、报警处理率、平均处理时间；并且以饼图的方式呈现误报和真实报警的详细数值和占比 4、支持呈现隐患数、未处理数、隐患处理率、平均处理时间；并且以饼图的方式长线条未处理和已处理的详细数值和占比 5、呈现设备总数，在线率和故障率。	台	1	
19	消防实时监测系统	持单位基本信息管理、建筑物管理、消防人员管理、消控室管理、制度职责、维保合同管理几个模块，实现对单位基本信息进行管理和归档。并提供单位档案，以单位为入口，查看各个单位的基础信息、报警信息、隐患信息、安全评分信息等。	台	1	
20	消防安全用电系统	1、支持接入组合式电气火灾探测器、智能微型断路器、智能塑壳断路器、消防物联中控主机等智慧用电系列设备。 2、支持对设备进行阈值的下发，包含电压、电流、电气温度、功率等阈值进行配置。 3、支持监测剩余电流、总电量、视在功率、今日电量、电气温度、电流、无功功率、电压、有功功率、功率因数等数据，并支持远程开闸合闸的操作控制。 4、支持对用电设备进行分组管理，将多个智慧空开等设备按场景进行分组管理。 5、远程控制：支持按分组及按空开设备，进行开闸、合闸的远程控制。 6、控制记录：支持查看空开控制记录和分组控制记录。	套	1	

21	消防巡查业务系统	1、支持管理员根据消防设施和巡查标准，配置巡查点和制定巡查计划，给巡查员派发巡查任务。巡查员根据巡查任务，通过通手机 APP 扫描或 NFC 识别巡查点进行巡查，并反馈巡查结果，发现隐患时实时上报至平台。 2、支持巡查点的添加导入、导出，配置巡查点的巡查方式（二维码/NFC 巡查卡），关联消防设施信息，查看巡查标准。支持巡查二维码的批量下载。 3、支持按巡查周期、巡查员、开始和结束日期、巡查点，配置巡查计划。 4、支持查看和导出巡查任务。 5、支持在 APP 端接收、处理巡查任务，通过扫描巡查二维码/手机靠近 NFC 卡，进行巡查，查看巡查任务、提交巡查结果。支持离线巡查。	台	1	
22	消防 NB 独立式设备数据接入	1、支持接入用水主机、室外消火栓、一体式无线压力液位表等消防用水监测设备。 2、支持下发水压、液位、温度、湿度等阈值； 3、支持监测消防水系统的水压、液位、温湿度等状态；支持通过用水主机对消防水泵控制柜的启动/停止、正常/故障等状态进行监测；支持对室外消火栓的水压进行监测，并接入碰撞报警、偷盗报警、开盖报警等。	套	1	
23	消防 NB 独立式设备数据接入（云服务）	1、支持对接入平台的消防设备进行在线巡检，并通过设备画像进行分析，快速定位设备故障原因。 2、支持各区域对消防设备和传感器设备运维结果统计； 3、支持呈现异常区域，并对异常原因 TOP10 进行排名 4、支持对设备画像进行分析，例如频繁误报、频繁故障、频繁离线、频繁信号弱、低电量、临期/过期 5、支持呈现消防设备、传感器详细数据 6、支持查看消防设备状态结果，支持导出结果	套	1	
24	消防主机设备数据接入	1、消防业务系统用水、用电、设备等数据接入	套	1	
25	消防用户信息传输装置数据接入	1、支持接入火灾报警控制器、用户信息传输装置、NB 类独立式烟温感、Lora 网关、气体灭火控制器等设备，实现设备报警、故障和监测值的接收。 2、支持对独立式烟温感设备、Lora 主机等设备，进行远程消音、复位的操作。	套	1	

26		视频监控系统 (含视频通道数量)	1、支持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2、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 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 5、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6、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 7、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8、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9、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	套	1	
27		双重预防模块	包含数据融合，数据协议接口对接	套	1	
28		视频复核联动融合	包含视频符合联动融合	项	1	
29		消防广播联动融合	消防广播联动数据融合	套	1	
30		AI 模型（抽烟）算法	支持 300 路接入	套	1	
31		消防通道、安全出口占用算法	支持 300 路接入	套	1	
32	3D 数字建模	平台基础服务部署包	场景数据、实时渲染、API 中心	套	1	
33		业务服务部署包	业务服务系统软件部署	套	1	
34		L2 级室外建模	L2 级建模	套	1	
35		室内建模	简单建模	套	1	

36		3D 场景标注	手报、烟感、水箱水位、末端压力、防火门、排烟阀、双重预防	项	1	
37		融合数据	AI 视频报警联动弹窗	项	1	
38			视频监控接入联动可视化	项	1	
39			消防水位、末端压力实时交互	项	1	
40	前端硬件设备部分	AI 高清摄像头	400 万像素高清网络摄像机、配置抽烟自动识别算法	个	46	新增楼梯间
41		警戒摄像机	1、支持分辨率不小于 3200×180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800TVL。 2、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 3、内置 GPU 芯片，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 4、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5、当入侵报警产生时，可在报警布防时间内联动声音，警戒音类型不低于 10 种可选，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 6、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和/或车辆时，在设定的检测区域内如出现如下情况时，不触发报警：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 7、内置 4 颗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灯光均匀无波纹、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8、需支持 DC12V 供电。 9、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个	4	新楼新增

42	红外热成像摄像机	1、支持双光融合图像模式，可见光分辨率不小于 2688 × 1520@25 fps；热成像有效分辨率不小于 120 × 90 2、支持高亮四色指示灯，展示运行、故障、报警状态 支持火焰检测，覆盖范围不小于 30m 3、支持温度异常（高温、温升）检测 4、支持本地报警指示灯、内置扬声器高分贝报警，支持远程消音 5、支持不少于 1 个内置扬声器，一个内置麦克风，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6、支持 OSD 报警事件叠加 7、支持不少于 2 路报警输入/输出，1 路音频输入/输出 8、支持不少于 IP67 级别防尘防水 9、支持智能报警：火焰检测、烟雾检测、室内通道堵塞、值岗状态检测（离岗、玩手机、睡岗）、电梯危险品检测（电瓶车、煤气罐）、危险行为检测（抽烟、打电话）、灭火器检测、呼救识别、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 10、支持异常侦测：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硬盘满，硬盘错误，网络断开，IP 地址冲突，非法访问，子系统异常，外设故障 11、测温范围：不小于-20 ° C~400 ° C；测温精度：≤±2 ° C	台	2	配电房
43	可视化烟感传感器	1、设备应具有烟雾探测功能，当探测到的烟雾参数超过预定的阈值时，设备应自动产生烟雾报警。当发生断电时，设备应自动切换到采用电池供电，应仍能探测到烟雾进行报警。 2、当探测到烟雾触发报警时，设备应支持在视频画面中叠加“烟雾报警”进行报警提示。 3、在距设备正前方 3 米处，设备蜂鸣器的声压级应大于等于 85dB(A 计权)。 4、设备应支持有线通讯与无线通讯两种通讯方式，其中有线通讯方式优先；当有线通讯网络切断时，应自动切换到无线通讯方式。 5、设备应支持采用 4G 运营商网络方式进行通信；设备应支持通过公众号查询 4G 卡流量与充值。 6、设备的镜头视场角应符合以下要求：水平视场角：170°；垂直视场角：160°。	套	6	重点仓库

44		闷盖式消防栓检测模块	1、防护等级 IP68 2、设备支持通过 NB 通信方式上报数据，支持全网通 3、设备具备通过蓝牙功能进行设备的升级和调试功能 4、设备具备 GPS 定位功能，可实现设备被偷盗后，进行定位追踪 5、设备被激活时、唤醒时、联网成功、联网失败具有蜂鸣器提示音	套	2	室外消防栓监测
45		安全用电小主机	1、支持短路保护：线路短路时，断路器进行脱扣保护 2、支持过流保护：线路过流时，断路器进行脱扣保护 3、支持功率限定：达到限定功率，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 4、支持电流限定：达到限定电流，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 5、支持温度限定：达到限定温度，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 6、支持电压限定：达到限定电压，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 7、支持分合闸控制功能：本地手柄控制；本地按键控制；通讯指令远程控制 8、支持本地分合闸状态指示；本地报警指示，快速识别报警类型 支持定时控制、一键分合闸、情景设定	个	1	用于接收智慧用电设备传输过来的信号
46		剩余电流互感器 开口式	检测对象：剩余电流 额定输入：不小于 0-1A 额定输出：不小于 0-0.5mA 精度等级：0.5	个	1	监测剩余电流
47		电流互感器	相对湿度 $\leq 90\%$ 额定一次电流 0-200A 额定二次电流 0-40mA 额定负荷 b R 20Ω 准确级 0.5 交流耐压 一次绕组与二次绕组间工频电压 3.0KV/min, 无击穿、飞弧现象，漏电流 $< 1\text{mA}$ 绝缘电阻 一次绕组与二次绕组之间 $\geq 100\text{M}\Omega$ /500Vdc	个	3	实时监测电流

48		配电测温	【温度传感器】 探测器种类：NTC 热敏电阻 测量范围：不小于-40℃~150℃ 精度：≤1%	套	3	监测 电缆 的温 度
49		UPS 电源	6KVA 2H	套	2	
50		智能用电监听 模块	环境温度范围：-40° C~+70° C，相对湿度范围： 10%~100%，额定电压：AC220V 额定测量电流：3*40A； 额定漏电流：1000mA 额定频率：50Hz。 电压测量误差：≤0.2%，测量范围 50~120%； 电流测量误差：≤0.2%，测量范围 0~120%； 有功、无功误差：有功≤0.5%，无功≤1.0%，测量 范围 0~120%； 漏电流误差：≤2%，100mA 以下时，误差为±2mA； 电能量误差：≤1%。	组	2	
51		室外消防救援 通道监测警示 装置	1、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 3、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内置 2 颗白光灯 （1 颗远光灯、1 颗近光灯）。 4、镜头支持电动变焦，并可对拍摄物体进行自动聚 焦，光圈大小为 F1.0。 5、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 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6、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 11 种， 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 7、需支持 IP66 防尘防水。 8、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 据感知与记录功能，布防动态报警数据包括异常掉 线、历史布防、实时布防 3 种类型；可记录报警的开 始时间、结束时间、布防类型、报警链路地址、端口、 链路续传。 9、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	套	2	实时 监测 室外 消防 通道， 对被 占用的 车辆进 行告 警
52		NFC 消防巡查专 用 RFID 标签	1、协议标准：ISO/IEC 14443A 2、工作频率：13.56MHz	个	300	用于 消防 设备 标识 标签

53		4G 移动手持移动终端 (64G)	1、CPU: 8 核 1.8G/4GB+64GB; 2、操作系统: Android , 64bit; 3、SD 卡: 支持一个 TF 卡扩展, 支持 256GB; 4、网络: 4G 全网通, 双卡, nano SIM 卡, 支持双 4G; 5、屏幕尺寸/分辨率: 5.7 英寸(2160*1080) ; 6、主摄像头/副摄像头: 1600 万像素/800 万像素; 7、电池容量: 4600mAh, 4.35V, 充电时间小于 4 小时; 8、指纹识别: 带指纹识别前置式, 具备 HOME 键 (触摸模式) 功能; 9、Wi-Fi: 802.11 a/b/g/n/ac, 2.4GHz, 5GHz; 10、蓝牙: 支持 BT5.0; 11、NFC: NFC13.56MHz; 12、感应器: 指纹、光敏距离传感器、指南针、陀螺仪、重力加速度传感器、温度传感器; 13、GPS: GPS, 北斗, GLONASS, 定位精度小于等于 5m; 14、喇叭: 1 个, 功能 2W; 15、视频压缩格式: 兼容 H.265、H.264; 16、侧键: 实体按键: 音量+、音量-、开关机、自定义 Fn2、自定义 Fn1、PTT、SOS;	套	2	用于值班人员巡检, 扫描设备标签使用
54	配件及安装调试部分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2、端口类型 ≥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 4 个 1000Base-X SFP 光口 3、支持 MAC 地址学习数目限制 4、支持组播 VLAN 5、支持端口自环检测 6、支持端口限速以及流限速功能 7、支持 SNMPV1/2/3、TELNET、SSH 等多种管理方式 8、支持防私接 DHCP Snooping 9、支持 802.1X 和 MAC 认证, 支持客户端软件版本检测、Guest VLAN 等功能 10、可 console 管理, 支持命令行调试 11、支持 sflow 流量统计分析功能 12、支持以太网 OAM 和 DLDp 13、支持 STP/RSTP/MSTP 多种生成树协议 14、支持丰富的 IPV6 业务特性及多种 IPV6 管理手段 15、支持静态路由	台	2	新增监控楼域汇聚使用

55		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598\text{Gbps}/5.98\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08\text{Mpps}/144\text{Mpps}$ ，整机功耗 $\leq 21\text{W}$ 2、端口类型 ≥ 24 个 10/100/1000TX BASE-T 电口， ≥ 4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3、支持端口防雷：6KV 4、环境温度： $-5^{\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5、支持静态 MAC 配置 6、支持 MAC 地址绑定、支持 MAC 地址学习 7、支持组播 VLAN、Guest VLAN、MAC VLAN、端口的 VLAN 8、支持端口自环检测，可防止数据环路引起广播风暴 9、支持 802.1X 认证、WEB 认证、MAC 认证和二三层 Portal 认证。 10、支持风暴抑制，包括广播抑制、单播抑制和组播抑制。 11、远程维护，支持 NQA、DLDP 和虚拟电缆检测。 12、支持 ERPS 环网协议 13、支持 sFlow 技术，用于对网络流量进行统计分析 14、支持 IGMP Snooping 15、支持丰富的 IPv6 业务特性及多种 IPv6 管理手段。 16、为响应国家低碳的要求，制造厂商在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过程需采取有效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措施，符合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	台	1	指挥中心 汇聚使用
56		POE 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598\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96\text{Mpps}$ 2、端口类型 ≥ 8 个 10/100/1000TX BASE-T 电口(支持 POE)， ≥ 2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3、POE 功率 $\geq 125\text{W}$ 4、环境温度： $-5^{\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5、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 6、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OSPF 7、支持 ERPS 功能，收敛时间小于 50ms 8、支持 OAM(802.1AG，802.3AH)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台	10	新增 楼层 摄像机 使用
57		设备机柜	600*1400*2000	架	2	服务器、 交换机 等设备 使用
58		网线	6 类	箱	6	摄像 头、中 心网 络线 路

59		室外复合网线	6 类	箱	2	摄像机网络及电源线路使用
60		光纤	8 芯	米	1200	干线网络及迁移网络
61		电源线	RVV2*2.5	米	600	末端设备供电
62		辅材	工具、排插、跳线、电缆端子、螺丝、管件、扎带、胶布	批	1	安装各个环节辅助材料
63		安装及调试费	/	项	1	安装设备及调试设备费用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投标函签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签章或标注的内容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在中国境内注册且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控股、管理关系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企业履行合同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或自行承诺；
		企业税收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企业税收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且已参加社会保险，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诚信承诺及查询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等问题；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 3、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或打印页，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其他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资料
1.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供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其他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 <u>30</u> 分 技术部分： <u>55</u> 分 商务部分： <u>15</u> 分

序号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2.2.2	报价（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初步审查且第二轮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2、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超出采购人预算价的响应报价为无效报价。 4、价格扣除：投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认可。 7、同一投标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例：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 【1-2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2.3	技术标 (55分)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0-35 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0分，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由磋商小组根据偏离内容对所投产品整体性能提升情况进行加分，每提供一个正偏离加1分，最多加5分；技术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负偏离），每有一项不满足在30分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 注：正偏离参数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测试报告或说明书彩页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予认可，不得分。
		供货方案 (0-8分)	根据针对本项目供货方案，包括供货计划、货物运输、运输过程质量保障、货物配送的具体措施、方案： 1、供货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8分； 2、供货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5分； 3、供货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清晰度一般，安排规划较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得3分； 4、供货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安排规划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 措施 (0-3分)	1、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3分； 2、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2分； 3、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 计划 (0-3分)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并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技术培训的具体措施、方案： 1、培训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3分； 2、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2分； 3、内容不完整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验收、安装调试方案 (0-3分)	根据针对本项目安装、调试方案，包括进度安排、人员部署等保证措施、验收、安装调试的具体措施、方案： 1、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合理、详细、保障措施具体明确，得3分； 2、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全面合理、保障措施较具体明确，得2分； 3、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不够合理、保障措施不够具体明确，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0-3分)	根据针对本项目应急保障方案，包括项目过程中紧急事件的处理的具体措施、方案： 1、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3分； 2、应急保障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2分； 3、应急保障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安排规划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得 1 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2.2.4	商务标 (15分)	业绩 (0-9分)	提供2022年1月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3分，该项最高得9分，没有不得分。 注：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0-3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的响应内容，包括售后服务整体内容、项目所在地售后服务能力、售后人员配备、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解决问题时间、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或解决方案、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的具体措施、方案： 1、售后服务方案整体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非常具有针对性和实操性或可行性，得3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和实操性或可行性，得2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清晰度一般，安排规划较一般，针对性和实操性或可行性一般，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0-3分)	1、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3分； 2、承诺内容欠缺，考虑相对周全，针对性一般，相对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2分。 3、承诺内容欠缺，考虑不周全，针对性一般，基本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

供应商综合得分 = 报价得分+技术标+商务标

1. 磋商小组对所有评审项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2.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3位，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2位，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招标人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 3、以上评分项若缺项的，该项为0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2.1.2 形式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以上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最后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最后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邀请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报价，磋商报价为供应商最终有效报价。

3.2.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3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4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5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6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3.4.3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此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人) 卢氏县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竞争性磋商采购，甲方将乙方作为 _____ 项目成交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

6.1 扣除合同总价的作为质量保证金。

6.2 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货款支付：双方协商。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个 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磋商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 2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日历天内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

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19.4 签定地点：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卢氏县人民医院安防、消防、能源一体化 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 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 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磋商函附录中的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质量____，供货期____，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供货服务。

2. 据此函，经考察现场并认真研究磋商文件后，我方同意：

2.1根据项目情况,自主报价参与商务投标报价并承担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内容及服务(报价表附后)。

2.2接受采购人“合同文本”中条款的所有要求。

2.3一旦我方成交，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时的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2.4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60日历天。本响应文件在截止日起即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5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2.6承认报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标准。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2.7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8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 小写： 元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供货期			
质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注：1、投标报价仅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2、此处为第一轮报价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此时的最低报价并不是成交的条件。

供应商：（公章签章）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一：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主要设备的制造商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									
报价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注：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货物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功能参数	投标品牌及型号	投标功能参数	偏离说明

（注：只须对比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本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参数，供应商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附后。证明文件可以是产品彩页、网页公告、检测报告或投标产品详细参数说明等资料）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签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单位：_____（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承诺书

致：卢氏县人民医院

我方已充分了解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愿意遵照本项目磋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参与竞标，并承诺如下：

- 1、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参与本项目竞标活动。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3、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及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 4、我方承诺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我方违反以上承诺，愿意接受本项目预算金额10%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情况一般介绍

(二)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

六、技术标

七、商务标

八、磋商响应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 (公章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